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AG HOLDINGS LIMITED

迎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3)

核數師退任及建議委任核數師

本公告乃迎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4)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香港」)將於其目前任期屆滿後於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且將不會尋求續聘。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接獲羅兵咸永道香港的函件，聲明彼等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亦宣佈，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董事會議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委任新加坡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PwC SG」)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因羅兵咸永道香港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辭任造成的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是項建議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概經考慮到(i)全體執行董事均位於新加坡及(ii)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賬簿及記錄存放於新加坡，鑒於PwC SG與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地理位置相鄰，因此董事以為由其審核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更有效且效率更高。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而就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退任核數師須向本公司確認是否有關於彼等退任而彼等認為須知會本公司之成員或債權人之任何情況。羅兵咸永道香港並無發出有關確認書。

董事會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本公司更換核數師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本公司股東務請參閱本公司將予刊發的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了解詳細情況。

承董事會命
迎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瑞河先生

新加坡，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瑞河先生及黃鳳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鄭琨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TAN Yew Bock先生、王建源先生、周文光先生及劉友專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規定的詳情，以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7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nzign.com刊登。